

附件

重点任务分工表

重点任务			主要责任单位	
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体系	加速工业绿色转型升级	1	大力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，加快纺织服装、玩具创意等传统优势产业提质升级，做大做强新能源、新一代信息技术、新材料、大健康等战略性新兴产业，打造“三新两特一大”产业集群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		2	全面推行清洁生产，加快构建全产业链和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绿色制造体系，培育创建一批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示范企业、绿色工厂和绿色园区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发展改革局、生态环境局
		3	加快推动化工、有色、电镀、印染、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清洁化、绿色化改造。强化环保、能耗、水耗等要素约束，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生态环境局
		4	积极对接粤港澳大湾区绿色产业体系，抓住大湾区产业转移“溢出效应”，引导项目在转移过程中实施异地绿色技改，推动产业绿色化。	市发展改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
		5	建立完善固体废弃物全链条监管体系，提升固体废弃物全过程风险防范水平，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信息化平台管理，促进工业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和安全处置。	市生态环境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公安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商务局、卫生健康局、城管局
		6	严格落实《“散乱污”企业认定办法》，持续推进“散乱污”工业企业（场所）排查整治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发展改革局
		7	建立健全以排污许可制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环境监管制度。	市生态环境局
		8	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。	市发展改革局、生态环境局
	加快农林牧渔绿色发展	9	发展生态循环农业，鼓励种养循环、种地养地结合、高床养殖、保护性耕作等生态循环农业，重点推广稻-菜、稻-鸭、稻-鱼、稻-绿肥、种养-沼气等生态循环低碳种养模式，鼓励建设一批种养结合循环生态农业示范基地。	市农业农村局
		10	全面开展农业清洁生产，持续推进化肥农药使用减量增效及饲料“禁抗”，提高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水平，推进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，深入实施农膜回收行动。	市农业农村局、生态环境局、供销合作总社

重点任务			主要责任单位
大力 发展 绿色 低碳 产业	11	推广农业节水节肥节药技术,加大节水节肥节药型农业机械化技术与装备的推广应用,因地制宜推广水肥一体化、地膜覆盖、膜下喷滴灌、喷灌等先进有效的灌溉技术。	市农业农村局、水务局、科技局
	12	切实保护耕地资源,深入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。	市自然资源局、农业农村局
	13	大力支持绿色食品、“粤字号”农业品牌的认证和管理,发展区域优质农产品公用品牌,打造一批汕头特色农业品牌,培育一批具有竞争力的农业生产经营主体,发展特色优势现代农业。	市农业农村局、市场监管局
	14	推广水产生态健康养殖技术,创建水产健康养殖示范场。	市农业农村局、自然资源局、水务局
	15	强化渔业资源管控与养护,大力推进海洋牧场建设,发展集约化高效清洁养殖,推进水产品精深加工和综合利用,培育扶持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水产加工龙头企业。	市农业农村局、自然资源局、发展改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
	16	推进农业与旅游、教育、文化、健康等产业深度融合,引领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。	市农业农村局、教育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	17	加快发展节能环保、清洁生产、清洁能源等绿色产业,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,做大做强绿色环保领域龙头企业,培育一批竞争力强、品牌响的专精特新企业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发展改革局
	18	重点发展新能源及节能环保装备产业,加快建设粤东千万千瓦级海上风电基地,打造集施工建设、运维和出口为一体的海上风电母港。加快建设汕头国际风电创新港,同步推进储能、光伏、氢能、智慧电气等产业协同发展。	市发展改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生态环境局,汕头海事局
	19	积极发展循环再生塑料产业和废旧电子电器产品拆解回收,开发污染物控制技术与设备,加快绿色低碳环保技术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应用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商务局、生态环境局、科技局
	20	大力推行合同能源管理、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,加大节能技术产品推广力度。	市发展改革局、生态环境局、科技局
	21	按照省部署,开展以环境治理效果为导向的环境托管服务。	市生态环境局
	22	鼓励和支持公共机构推行综合能源管理服务,开展公共机构节能降碳改造试点,积极推动公共场所新能源基础设施的配套建设。	市发展改革局、国资委
	23	促进商贸企业绿色升级,培育一批现代商贸流通领军企业。推进会展业绿色发展,推动办展设施循环使用。	市商务局
	24	加快信息服务业绿色转型,做好大中型数据中心、网络机房科学布局、绿色建设和改造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重点任务			主要责任单位
	25	优化生活性服务业绿色供给，推动汽修、装修装饰等行业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原辅材料，倡导酒店、餐饮等行业不主动提供一次性用品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市场监管局
提升产业园区和产业集群循环化水平	26	推动新建产业园区和产业集聚区科学编制开发建设规划，合理布局园区基础设施和公用工程，实施产业链招商，实现园区项目间、企业间、产业间横向耦合、纵向延伸、循环链接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发展改革委、生态环境局、商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投资促进局
	27	推进特色产业集群集聚发展，培育建设一批产业特色鲜明、产业集中度较高、具备核心竞争力的特色产业园区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	28	推进既有产业园区和产业集群循环化、绿色化改造，完善潮南、潮阳纺织印染环保综合处理中心等产业园区的配套建设，推动园区产业、供水、污水处理、中水回用、热电联产、固废处理与资源化“六位一体”循环化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发展改革委、生态环境局
	29	鼓励工业园区和产业集群集中连片开展清洁生产审核，开发利用“城市矿产”，发展再制造和再生利用产品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发展改革委、生态环境局、商务局
	30	深化低效产业用地再利用，改造升级村镇工业集聚区，推进标准厂房建设。	各区（县）政府，综保区、高新区管委会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自然资源局、发展改革委、住房城乡建设局
	31	发挥龙头骨干企业引领作用，吸引和带动社会资本参与产业集群建设，加快培育一批特色骨干企业、单项冠军、隐形冠军企业，壮大产业规模，积极打造六合绿色新材料产业基地与新能源产业发展基地、澄海莲花山可再生资源再制造产业链、潮阳海门纺织产业改造提升示范区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构建绿色供应链	32	鼓励企业开展绿色设计、选择绿色材料、实施绿色采购、打造绿色制造工艺、推行绿色包装、开展绿色运输、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，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商务局
	33	以纺织服装、玩具创意等行业为重点，开展绿色供应链试点示范，加快构建源头减排、过程控制、末端治理、综合利用的绿色产业链。注重需求侧管理，锻造产业链供应链长板，补齐产业链供应链短板，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	34	鼓励行业龙头企业延伸行业产业链，提升产品价值链，完善绿色供应链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重点任务			主要责任单位		
		35	鼓励行业协会通过制定规范、咨询服务、行业自律等方式提高行业供应链绿色化水平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市场监管局	
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流通体系	打造绿色物流	36	强化物流运输组织管理。加大信息共享，提升物流运输全流程电子化及信息化水平。大力推广“带托运输”模式，建立标准化托盘循环共用制度。	市交通运输局、发展改革局、商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邮政管理局	
		37	培育冷链物流产业综合集聚区，增强对外辐射能力，力争把汕头打造成粤东冷链物流中心。	市交通运输局、发展改革局、商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邮政管理局	
		38	推广绿色低碳运输工具。加强港口岸电设施建设和管理。	市交通运输局、发展改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，汕头海事局	
	加强再生资源回收利用	39	完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，推动垃圾分类回收与再生资源回收融合发展，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建立再生资源区域交易中心。	市商务局、城管局、供销合作总社	
		40	加快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，完善废旧家电、电子产品回收处理体系，开展回收处理试点示范，推广典型回收模式和经验做法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商务局、市场监管局、供销合作总社	
		41	依托春天湖循环经济产业示范园区建设，发展可再生资源再制造产业。以贵屿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为示范，培育一批资源综合利用龙头企业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发展改革局、生态环境局	
		42	加快推进可循环快递包装应用。	市邮政管理局	
	加快发展绿色贸易	43	积极优化贸易结构，大力发展高质量、高附加值的绿色产品贸易。促进贸易新业态扩容提质，实施数字贸易工程。	市商务局、发展改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	
		44	引导企业参与绿色生产、采购、消费等绿色供应链国际合作，按照国家和省部署从严控制高污染、高耗能产品出口，积极应对国际绿色贸易壁垒。	市商务局、发展改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市场监管局	
		45	深化绿色“一带一路”合作，拓宽节能环保、清洁能源等领域技术装备和服务合作。	市商务局、发展改革局、生态环境局	
	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消费体系	全面提升绿色消费水平	46	引导企业推行绿色经营理念，提升绿色产品和绿色服务供给能力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财政局
			47	加大政府绿色采购力度，扩大绿色产品采购范围，逐步将绿色采购制度扩展至国有企业。	市财政局、国资委
48			完善节能家电、高效照明产品、节水器具、绿色建材等绿色产品和新能源汽车推广机制，探索建立鼓励和促进绿色消费的激励机制。	市发展改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财政局、商务局、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	

重点任务			主要责任单位
积极倡导绿色低碳生活方式	49	强化快递包装绿色治理，加强电商和快递规范管理，推进快递包装绿色转型。	市邮政管理局、商务局、发展改革局
	50	加快推动电商平台树立绿色经营理念，积极推广销售绿色低碳产品，打造粤东电商示范基地。	市商务局
	51	加大绿色农产品有效供给，提升绿色农产品消费能力。	市农业农村局、发展改革局
	52	推进汕头市建成与小康社会相适应的节水型社会。	市水务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发展改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
	53	厉行节约，鼓励按需合理点餐、适量取餐、节约用餐，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。	市商务局、发展改革局、教育局、民政局、财政局、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卫生健康局
	54	扎实推进塑料污染全链条治理。严控商品过度包装，引导生产企业规范商品包装设计。	市发展改革局、生态环境局、科技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农业农村局、水务局、商务局、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卫生健康局、市场监管局、城管局
	55	推进家庭和个人践行绿色低碳生活理念，倡导生活垃圾分类和减量化、资源化。	市城管局，市委宣传部，教育局、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	56	开展节约型机关、绿色家庭、绿色学校、绿色社区、绿色出行、绿色商场、绿色建筑等创建行动。	市发展改革局、机关事务管理局、教育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商务局、市妇联
	57	打通城市公共交通微循环，完善城市慢行交通系统。引导公众养成低碳环保的出行习惯。	市交通运输局、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教育局、财政局、城管局
	加快基础设施绿色升级	58	坚持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“双控”，强化重点用能单位节能管理，全面推动重点耗能行业开展能效对标活动。
59		全面推进海上风电基地建设，因地制宜发展光伏发电、陆上风电、生物质能，着力引进风能、太阳能、海洋能等新能源产业。强化海上风电送电通道、新型储能等调节电源措施建设，加快建设海门能源生产基地和南澳清洁能源基地，提升电网汇集、	市发展改革局、自然资源局

重点任务			主要责任单位
能源体系		外送能力和新能源消纳水平。构建多元化清洁能源新体系，优化能源供给结构，有序推进清洁高效煤电发展。	
	60	有序布局智慧能源基础设施。加快城镇配电网建设和设备更新升级，持续推进农村电网升级改造。大力发展城镇燃气。	市发展改革局，汕头供电局
	61	大力发展海洋碳汇。	市自然资源局、生态环境局
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升级	62	推进城乡生活污水收集、治理全覆盖。加快建设污泥无害化资源化处置设施。大力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工作。	市城管局、发展改革局、生态环境局、水务局、农业农村局
	63	加快推进海水淡化设施建设和技术研发推广，鼓励沿海地区高耗水行业和工业园区开展海水淡化利用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发展改革局、科技局
	64	健全生活垃圾收运处理体系。完善危险废物处理设施建设，提高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水平。	市城管局、发展改革局、生态环境局、卫生健康局
	65	加快建设“无废城市”。	市生态环境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公安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、交通运输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商务局、卫生健康局、城管局
推动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绿色低碳发展	66	统筹考虑汽车客运站及公交站点，综合化、集约化、立体化建设客运枢纽，实现零换乘。加快布局智慧交通基础设施。建设智慧停车系统。谋划综合交通大数据中心体系。	市交通运输局、发展改革局
	67	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，加强新能源汽车充电站（桩）、加氢站建设。	市交通运输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、发展改革局
	68	推动交通建设中废弃材料资源综合利用，积极研发引进交通领域的节能环保先进技术及产品，在公路、铁路、水运、港口、交通枢纽等基础设施建设中积极推广节能环保先进技术及产品应用。	市交通运输局
建设幸福绿色宜居城乡	69	在全市范围内广泛开展环境卫生整治行动、村庄清洁和绿化美化行动。加强城乡人居环境整治，加快推进农村改厕、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和污水治理。	市城管局、农业农村局、生态环境局、自然资源局
	70	推进村庄绿化，开展农村“四小园”建设，提升乡村整体风貌，建设潮汕特色鲜明的美丽宜居乡村。	市农业农村局、自然资源局
	71	大力推进“海绵城市”建设。构建节能低碳、绿色生态、集约高效的建筑用能体系，推动绿色建筑技术应用和既有建筑节能改造。	市住房城乡建设局、水务局

重点任务			主要责任单位	
		72	构建城市公园体系，以公园绿地为组团，以城市绿廊、道路廊道、绿道网、河流水系廊道为骨架，打造多层次、多功能的城市生态绿地系统。	市城管局、自然资源局
	构建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	73	强化主体功能管控。推动建设“一带三廊四屏一岛”的国土空间保护格局和“一心两翼一轴两带”的国土空间开发利用格局。	市自然资源局
		74	强化“三线一单”的刚性约束。落实生态保护、基本农田、城镇开发等空间管控边界，强化城镇开发边界对开发建设行为的刚性约束作用。	市生态环境局、自然资源局、农业农村局
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	鼓励绿色低碳技术研发	75	实施绿色技术创新攻关行动，重点支持废弃物资源化综合利用、环境综合治理、绿色再制造等循环经济与清洁生产技术、绿色建筑关键技术和材料（产品）研发、产业化和应用示范。	市科技局、生态环境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
		76	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，加快建设深圳汕头协同创新科技园、创新交流中心等平台。	华侨试验区管委会，市发展改革委、科技局、投资促进局
	加速科技成果转化	77	完善绿色技术创新成果转化机制，落实首台（套）重大技术装备保险补偿政策措施，支持首台（套）绿色技术创新装备示范应用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、科技局，汕头银保监分局
		78	探索发布绿色技术、产品推广目录，引导企业应用节水、节能技术，使用节水、节能产品，加快先进成熟技术、产品推广应用。	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完善法规政策体系	建立健全法规规章制度	79	推动提高资源利用效率、发展循环经济、强化清洁生产、严格污染治理、促进绿色设计、推动绿色产业发展、扩大绿色消费、实行环境信息公开、应对气候变化等方面法规规章制度的制修订工作。	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，市发展改革委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司法局、生态环境局
		80	建立综合行政执法机关、公安机关、检察机关、审判机关信息共享、案情通报、办案协调、风险防控制度。	市生态环境局、司法局、公安局，市检察院、法院
		81	构建生态环境领域“大执法”格局，健全完善“监管+执法”线索移交查办、“市+区（县）+镇（街道）”三级联动、“环保+公安”联合执法、多部门联合执法、两法衔接等制度机制。	市生态环境局、司法局、公安局，市检察院、法院
	完善绿色	82	按照国家和省部署，继续创新和完善污水处理费、垃圾处理费、节约用水的促进绿色发展的价格政策。	市发展改革委、财政局

重点任务				主要责任单位
收费价格机制	83	深入开展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,进一步健全农业水价形成机制、完善工程建设和管护机制,逐步建立和完善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。	市发展改革局、财政局、水务局、农业农村局	
	加强财税政策扶持	84	完善财政体制和地方税费征管机制,加强财政资源统筹,健全政府债务管理制度。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投资,继续利用政府专项资金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支持环境基础设施补短板强弱项、绿色环保产业发展、能源高效利用、资源循环利用等。	市财政局、发展改革局,市税务局
		85	落实环境保护、节能节水、资源综合利用以及合同能源管理、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等方面的企业所得税、增值税等优惠政策,鼓励企业清洁生产、废物集中处理、资源循环利用。	市税务局,市财政局
	大力发展绿色金融	86	建立健全绿色低碳投融资体系,加大节能环保、新能源、新能源汽车、碳捕集利用与封存等领域的投融资支持力度。探索建立绿色基金和碳基金,发行绿色债券,发展绿色保险。	市金融局,人行汕头中心支、汕头银保监分局,市发展改革局、生态环境局、财政局
		87	支持符合条件的绿色企业上市融资,引导社会资本投入重大生态工程,形成绿色金融全产业链。	市金融局、人行汕头中心支、汕头银保监分局
		88	探索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。	市发展改革局、自然资源局、财政局、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负责
	完善绿色标准、绿色认证体系和统计监测制度	89	开展绿色标准体系建设,推动绿色产品评价标准研制与实施。推行质量管理体系认证,针对不同行业和企业,配合上级开展行业特色认证、分级认证、管理体系整合。落实国家绿色产品认证制度,培育一批专业绿色认证机构,鼓励第三方认证机构申请绿色认证资质,推广绿色建材产品认证及应用。鼓励企事业单位主动参与国家绿色标准的制修订工作,推行团体标准、企业产品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制度。	市市场监管局、发展改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住房城乡建设局
		90	加强节能环保、清洁生产、清洁能源、循环经济等领域统计监测,健全高耗能行业和领域能耗统计监测体系,按照省统一部署建设碳排放监测智慧云平台。	市统计局、发展改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生态环境局、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
	培育绿色交易市场机制	91	探索建立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制度建设、用能权交易制度,充分发挥市场在环境资源配置中的作用。	市发展改革局、财政局、生态环境局
		92	大力推广碳普惠制。推进南澳县碳中和试点示范项目等工作。	市生态环境局、发展改革局
认真抓好组织	抓好贯彻落实	93	强化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,做好年度重点工作安排部署。编制年度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报告。	市发展改革局

重点任务			主要责任单位	
实施	深化交流合作	94	加强与粤港澳大湾区城市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等领域的交流协作。	市发展改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生态环境局
		95	依托“一带一路”合作交流平台，强化国内外节能技术装备展示和项目对接。	市发展改革局、工业和信息化局、生态环境局
	强化宣传引导	96	大力宣传我市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取得的成效，总结推广先进典型和经验做法，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。	市发展改革局，市委宣传部，市生态环境局、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